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 推動「社區優秀國中生就近入學」實施計畫

106.08.29 校務會議通過

110.10.20 校務會議修正

111.10.21 校務會議修正

112.10.23 校務會議修正

113.10.15 行政會議修正

一、依據：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「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」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鼓勵國中畢業學生免試入學就近入學本校。
- (二)獎勵就近入學本校且成績優秀之學生。
- (三)獎助弱勢家庭子女，使其專心於課業、發展潛能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教務處、輔導處。

四、承辦單位：註冊組、輔導組。

五、核發對象：

- (一)本校高一新生，以中低收入戶、經濟弱勢家庭學生為優先。
- (二)接受獎勵學生，其國中畢業學校須為本校鄰近社區國中（小港區、旗津區、前鎮區、鳳山區、大寮區、林園區）。

六、核發標準：

- (一)鄰近社區國中入學本校，發放餐管科、觀光科各科第1名會考成績優秀之學生。其成績排名以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擇優發給。若遇同分則按國文、英語、數學、自然、社會成績擇優發給。
- (二)高一正規班新生其國中三年學習領域總成績在80分以上，並於入學本校之第一次段考成績排序，每科擇優發放前1、2名之學生。若遇相同分數時，依序以經濟弱勢身份、國文、英文、數學分數比較。此項接受獎勵學生不能與前一項會考績優獎學金重複領取，如重複則本項名額依成績高低排序遞補。
- (三)高一實技班新生其國中技藝班總成績任一學期在前百分之三十以上(PR70以上)，並於入學本校之第一次段考成績排序，擇優發放前2名之學生。若遇相同分數時，依序以經濟弱勢身份、國文、英文、數學分數比較。此項接受獎勵學生不能與前一項會考績優獎學金重複領取，如重複則本項名額依成績高低排序遞補。
- (四)為鼓勵就近入學學區之學生學之以恆，於入學本校之第二次段考成績排序，三科每科擇優發放前2名之學生。若遇相同分數時，依序以經濟弱勢身份、國文、英文、數學分數比較。

七、申請審核及表揚：

符合核發對象之學生，由學校審訂後擇期公開頒獎表揚，並將受獎學生名單公布

於本校網站供查詢。

八、核發金額：依本校每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計畫書核定金額頒發。

九、本計畫經行政會議通過，並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